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12月19日以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通知，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本次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并于2023年12月20日上午9:00在北京市昌平区建材城西路金燕龙写字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7名。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黎活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大同好学增资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2023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大同互联网职业技术学院建设的资金需求，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董事会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29,000.00万元向全资子公司大同好学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所有自有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大同好学增资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21日